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公告日期: 2024年12月2日
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改聘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公告日期: 2024年12月2日
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改聘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公告日期: 2024年12月2日
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改聘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公告日期: 2024年12月2日
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改聘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按照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通知基金托管人。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按照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通知基金托管人。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按照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通知基金托管人。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按照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通知基金托管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泰林转债”赎回价格:101.1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2%,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4-086
转债代码:123135 转债简称:泰林转债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泰林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八次提示性公告
(2022年1月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2年7月4日至2027年12月27日。

生效日期为2024年5月27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泰林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泰林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及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泰林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具体如下:
在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泰林转债”:

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4年12月12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全体“泰林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持有人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泰林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泰林转债”自2024年12月10日起停止交易。
3.“泰林转债”自2024年12月13日起停止转股。
4.2024年12月13日为“泰林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4年12月12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泰林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泰林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